

林慶彰 主編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 輯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中國學術思想

研究輯刊

十三編

林慶彰主編

第3冊

牟庭《詩切》研究

張曉芬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牟庭《詩切》研究／張曉芬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2〔民 101〕

目 2+280 面：19×26 公分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十三編：第 3 冊）

ISBN：978-986-254-786-1（精裝）

1.（清）牟庭 2.詩經 3.研究考訂

030.8

101002015

ISBN-978-986-254-786-1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十三編 第三冊

ISBN：978-986-254-786-1

牟庭《詩切》研究

作 者 張曉芬

主 編 林慶彰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封面設計 劉開工作室

初 版 2012 年 3 月

定 價 十三編 26 冊（精裝）新台幣 42,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牟庭《詩切》研究

張曉芬 著

作者簡介

張曉芬

台灣大學中文系畢

中正大學中文所碩士畢

輔大中文所博士畢

曾任教景文高中專任教師兼導師

東南技術學院講師

今任教於國立陸軍專校國文專任教師

曾發表過：

「郭店楚簡〈性自命出〉的反善之道」

「試從《蘇氏易傳》的思無邪探究其性命之學」

「屈萬里先生的學識與為人」等文計二十多篇。

提 要

牟庭，乾嘉考據學者。其名不見經傳，但其對學術上貢獻功不可泯；尤其在《詩經》、《尚書》詮解上，頗有許多獨特見解，一發新意，可謂對詩經與尚書學方面，開拓許多新的視野與研究觀點。本論文即對其《詩經》著作——《詩切》作一研究。其說詩主實事求是，以考據訓詁方式闡明詩旨，是以發現許多不同前人的說法，如有：“諧音雙關”明析詩中文意、以刺、比、興、喻，說詩等等，所以其論詩之旨可謂比姚際恆、方玉潤、崔述等人大膽，並大異於前人詩教說詩，當然，更不同於《詩序》之附會政教立場，從中可看出許多民間風謠的切近人性、情理的觀點。此外，牟庭尚對歷來詩經學史上於詩旨之眾說紛紜，加以批判，並提出所謂“七害五迂”之弊，以說明自己一套論詩、說詩、賞詩的獨到見解。總之，個人覺得在詩經學術研究史上，牟庭：《詩切》是一不可忽略之著作；尤其創新觀點，更是值得我們深入研究，並加以闡發的，相信對於詩經學的研究，定可發現許多前人尚未發現的新意。



目

次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旨趣	1
第二節 文獻檢討	10
第三節 研究方法	13
第四節 章節安排	16
第二章 牟庭之時代及其著述	19
第一節 牟庭生平及其時代背景	19
一、牟庭的生平事蹟	19
二、牟庭的時代背景	21
第二節 牟庭的著述	25
一、《詩切》的成書	25
二、牟庭其他著述	35
第三章 《詩切》中的釋《詩》觀點	39
第一節 主以喻與刺攝詩文大意	43
一、以喻攝詩文大義	43
二、以刺攝詩文大義	62
第二節 主以比與興說解章句	67
一、以「比」說解章句	68
二、以「興」說解章句	80
第三節 主韻語詮釋詩旨	89
一、押韻型式	91
二、韻語內容	95

第四節 主詩三百調整分合	119
一、《詩》篇章的歸屬與分合	119
二、《詩》篇次序的移動	127
三、《詩》篇名的更異	128
第四章 《詩切》中的論《詩經》學的觀點	133
第一節 論《詩》作者與史實的觀點	133
一、風雅頌詩之作者	133
二、風雅頌詩之史實	140
第二節 論《詩》風雅頌篇義的觀點	145
一、十五國風的觀點	145
二、雅詩觀點	157
三、頌詩觀點	159
第三節 牟庭辨正詩旨	162
一、牟氏從古文家說	164
二、牟氏從今文家說	166
三、牟氏從獨立自主派之說	169
四、牟氏自創新說	173
第四節 駁議漢儒諸說之觀點	177
一、七害五迂之弊	177
二、《詩序》衛宏作，不可信	181
三、六〈笙〉詩非詩說	182
四、詞義、詩旨等誤釋	183
第五章 牟庭《詩切》的詩說評價	197
第一節 牟庭《詩切》的論詩成就與特色	197
第二節 牟庭《詩切》有待商榷的觀點	213
第三節 牟庭《詩切》中的觀點於《詩經》學史上的意義	223
第六章 結 論	233
參考書目	239
附 錄	253
（一）《詩切》與各家詩旨對照表	253
（二）十五國風輿地圖	273
（三）《詩切》書影	274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旨趣

「詩三百」爲我國最古的詩歌總集，亦爲今日研究古代民俗、文化、制度、語言等豐富的文獻材料。據夏傳才先生《詩經研究史概要》（頁79）：「秦焚書阬儒，惟《詩經》遷秦而全者，以其諷誦而不獨在竹帛故也。」及梁啓超《要籍解題及其讀法》：「現在先秦古籍，真贋雜揉，幾乎無一書無問題，其精金美玉，字字可信可寶者，詩經其首也。」〔註1〕由此可見今本《詩經》雖已非本來面目（以毛詩爲主，三家詩亡佚），但在現存的先秦古籍中，《詩經》仍是一部較無後人僞作、羈入、混雜的書。

雖說《詩經》是我國文學的鼻祖，文化的寶庫，然而若想輕易地「探驪得珠」，也是不可能的事。王國維《與友人論詩書中成語書》云：

《詩》、《書》爲人人誦習之書，然於六藝中最難讀。……其難解之故有三：訛闕，一也；古語與今語不同，二也；古人頗用成語，其成語之意義與其中單語之意義不同，三也。〔註2〕

又趙制陽先生《詩經名著評介》亦云（頁15）：

在我古籍中，解說最分歧，著述最豐富，參與研究的人最多，至今難以定說的，即是《詩經》這部書。

〔註1〕 見梁啓超《國學研讀法三種》，頁69，台北：中華書局出版，1985年。

〔註2〕 見王國維《觀堂集林》卷二，頁75，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名著》234冊，台北：世界書局出版，1985年。

可知“詩意”「二千餘年紛紛無定解」，〔註3〕已是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此撲朔迷離的“詩旨”所以難解，據後來學者考究，可歸納出二個原因：一是詩文本身精簡，作意不明，時空隔遠，人事難考；二是歷來說詩者取向不同，亦即後來注釋紛紜，歧義互出。〔註4〕尤其後者，對詩意的澄清，更是造成「剪不斷，理還亂」的結果。

《詩經》研究，自先秦孔子立詩教，所謂「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思無邪也。」發端後，而有孟、荀的借題發揮，為《詩經》奠定了儒家的文學觀；繼而漢有齊、魯、韓、毛四家詩，反映漢學中的今古文之爭，後三家詩一一亡佚，獨存古文毛傳。今日流傳最廣的是以毛詩為本，兼採三家詩的《毛詩鄭箋》，可謂集今古文之大成。

隨後，魏晉南北朝《詩經》學的發展，主要是鄭學、王學（王肅）南北之爭；至唐初，孔穎達等編撰的《五經正義》中的《毛詩正義》，乃統一了漢學。接著是宋學時期，其學風重視實證的思辨，故對漢學《詩經》學重新檢視、批評，如：歐陽修《詩本義》，主詩要本乎人情；王柏《詩疑》刪詩中淫者；朱熹《詩集傳》主廢《詩序》，謂「《詩序》實不足信。……只是個山東學究等人做，不是個老師宿儒之言，故所言都無一事是當。」〔註5〕

至清代學術思想，套用梁啟超的話，則是「以復古為解放」。〔註6〕當時治《詩經》的學者，初以毛、鄭為主，攻朱學，繼而以毛傳為主，攻鄭箋。當時治詩經的漢學派有：

- (1) 尊崇詩序：主不可去序言詩。有陳啟源《毛詩稽古編》、胡承珙《毛詩後箋》、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等。
- (2) 重視文字音韻訓詁：有顧炎武《詩本音》、戴震《毛鄭詩考正》、段玉裁《毛詩故訓傳》、孔廣森《詩聲類》。
- (3) 以毛攻鄭：以陳奐《詩毛詩傳疏》為主。

然而正當考據學熾盛時，則有莊存與倡公羊學，自稱「獨得先聖微言大

〔註3〕此論見於方玉潤《詩經原始》自序，頁2~4，北京：中華書局出版，1986年。

〔註4〕前述二因見於趙制陽《詩經名著評介》「詩序評介」一文，頁15，台北：學生書局出版，1983年。

〔註5〕見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卷80，頁2086，台北：文津出版，1986年。

〔註6〕見於梁啟超《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所附的《清代學術概論》部份，頁8，台北：里仁書局出版，1995年。

義於語言文字之外。」〔註7〕是以重微言大義的今文學興起，繼而有輯佚三家詩的：丁晏《三家詩補注》、陳喬樞《詩四家異文考》、阮元《三家詩補遺》、王先謙《詩三家義集疏》。這些今文學家一則主張超越毛、鄭，依三家佚文，直探齊、魯、韓詩面貌；再則摒棄繁瑣訓詁考證，闡揚微言大義，以達經時濟世的理想；三則擯除今古文詩序，採孟子“以意逆志”，冀得作詩之心。因此，清《詩經》學風，大抵可以一言以蔽之：不歸於今文學（微言大義），即歸於古文學（訓詁考證）。總之，這時期的《詩經》研究，名家輩出，著述如林。如作一整理與歸納，可分為：

（一）研治漢學，主毛、鄭者：

朱鶴齡《詩經通義》、陳啓源《毛詩稽古篇》、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胡承珙《毛詩後箋》。

（二）舍鄭用毛，為古文派正宗：

陳奐《詩毛詩傳疏》。

（三）調和毛、鄭，不專主一家：

戴震《毛鄭詩考正》、朱珔《毛詩鄭箋破字不破義辨》、惠周惕《詩說》。

（四）治三家詩：

莊存與《毛詩說》、魏源《詩古微》、阮元《三家詩補正》、陳喬樞《三家詩遺說考》、王先謙《詩三家義集疏》。

（五）治《詩經》譜序者：

戴震《考正詩譜》、丁晏《詩譜考正》、夏鼎武《詩序辨》。

（六）治《詩經》小學者：

顧炎武《詩本音》、段玉裁《詩經小學》、孔廣森《詩聲類》、江有誥《詩經韻讀》。

（七）治《詩經》博物者：

毛奇齡《續詩傳鳥名》、牟應震《毛詩名物考》、陳大章《詩傳名物集覽》。

（八）治《詩經》地理考：

朱右曾《詩地理徵》、尹繼美《詩地理考略》。

〔註7〕見於阮元《莊方耕伯經說序》，《味經齋遺書卷首》《叢書集成初編》本，北京：中華書局出版，1985年。

(九) 治《詩經》禮教者：

包世榮《毛詩禮徵》、朱廉《毛詩補禮》。

(十) 識旨歸、品評析論：

牛運震《詩志》。

(十一) 自立門戶，不囿漢宋：

姚際恆《詩經通論》、崔述《讀風偶識》、方玉潤《詩經原始》。

大抵清代治《詩經》學者可歸納以上十一類。〔註8〕亦由此可見歷來詩說多歧，尤其自清以下，諸說雜陳，百家爭鳴；乾嘉之世，更是鴻儒輩出，殫精考證，勝義滋多。然而正當這百花齊放，互爭嬌豔時，尚有一奇珍異卉，孤芳自賞，不為世人所重；其作者不以沽名釣譽為榮，而是默默踏實治學為務；以實事求是的精神，考證詩中的名物、字義、訓詁，以「質三百篇作者之本懷」，〔註9〕闡揚詩中的微言大義，這就是牟庭《詩切》。此書正如序文所言（頁2892）：「不欲俯同群碎，墜於學究講章之流，是以略倣歌謠，稱心避俗。」可見他自有一番主見，敢發前人所未發，大異前人之議論；許維通先生說得好：

竊意治學旨趣，各有所嗜，難合眾議，信古者未必是，疑古者未必非，惟在學者省與不省耳。乾嘉間，樸學大師，窮年宗經，孰敢置疑？牟氏毅然為之，旁若無人，其不見容士林，視廖季平、康南海殆有甚焉！〔註10〕

又王獻唐先生《詩切·序》亦指出：

詩學至先生，殆於漢唐宋清諸家之外，別開新域，亦使清代株守傳箋，陳陳相因之風氣，有以激迫使然。沉霾數百年，舉而出之，使震旦學林煥發異采，……。

由此可以見此書的價值與意義是不同凡響的。

由於牟庭本人：

性恬退，不以聲氣自通，終歲鍵戶讀書，經子方術之學，靡不窮究，著述五十餘種，湛深博通，其《同文尚書》、《詩切》二書，尤為畢

〔註8〕 以上十一類，詳見於朱守亮《詩經評釋》緒論，頁352，台北：學生書局出版，1984年。

〔註9〕 見牟庭《詩切》序所言，頁2891，山東：齊魯書社出版，1983年。

〔註10〕 見於許維通《棲霞牟默人先生著述考》，北京：清華學報九卷二期，頁412，1934年4月。

生精力所寄。……〔註11〕

真是一位名不見經傳，默默無聞，用功至勤的學者，是以在《四庫全書》、阮氏所編的《皇清經解》與王氏所編的《皇清經解續編》中都不得見。獨在《清代傳記叢刊》的《清儒學案小傳》十二卷、《清代疇人傳》（學林類五十一）、《清史列傳九》，以及楊向達先生所編的《清儒學案新編》的《余姚栖霞學案》略有牟庭的相關介紹，又李慈銘先生《桃花聖解齋日記～甲集》，也另提及牟庭《詩切》。〔註12〕至今有關牟庭《詩切》的相關資料，更是屈指可數。目前本人僅找到三篇，即：姜亮夫先生的〈詩切序〉、王獻唐先生〈詩切序〉與許維通先生〈棲霞牟默人先生著述考〉。牟庭「著述五十餘種」，也可算是一著作等身的學者，為何竟少為人知？而今學術界相關的研究資料，亦寥寥無幾，這又是為什麼？這些問題頗令人疑惑不解。

而在李慈銘先生《桃花聖解齋日記～甲集》（頁117～120）記載，則是：

默人之學，盡屏古說，專任臆斷，持論不根。其《詩切》一種，……痛攻毛詩，悉反小序，甚至改定篇名，蓋近病狂之言。

其小注下又舉牟氏新說三十餘條，評為「真是風狂嘜語，名教罪人，錄之以資笑柄，可也。」接著，對牟庭其他著述亦以為：

默人鄉壁虛造，無所取資，恃其精心，敢於立異。岸然自以為孔子後一人，其實所好者，不出丹經、道書；所長者不出時文、批尾，枉耗日力，譚言滿家。……以彼其才凌轢百家，誠亦閒出之士，而夜郎自大，恣意肆言，卒為學究之儉荒，經論之梟賊。

（余案：為何李慈銘先生對牟庭暨其《詩切》這麼大肆批評？實值得探討。）對此，在《古史辨》第一冊，頁51，錢玄同回覆顧頡剛的信中亦提及：

我看他用這樣的話痛罵牟氏，逆揣牟氏，書中必多精義。果然《詩切序》與《詩篇義》中極多新穎的議論，不讓姚際恆的《詩經通論》，方玉潤的《詩經原始》與龔橙的《詩本誼》，而且比姚、方與龔三人還要大膽。……〔註13〕

〔註11〕見於王獻唐《詩切》序所云，頁1，《詩切》，山東：齊魯書社出版，1983年。

〔註12〕此李慈銘《桃花聖解齋日記》一～五冊，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出版，1973年7月。

〔註13〕凡有關李慈銘對牟庭著述的批評，可詳見李慈銘《桃花聖解齋日記——甲集》第一冊，頁117～120，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出版，1973年7月及李慈銘《越縕堂讀書記》台北：世界書局出版，1975年7月。而在顧頡剛《古史辨》第

爲何二者對同此一書，竟有大相逕庭的看法？又爲什麼錢玄同先生會這麼讚賞此書，以爲不讓姚際恆《詩經通論》、方玉潤《詩經原始》、龔橙《詩本誼》？諸如此類問題與上述等因素，是以引起本人研究動機與極大的興緻，決定以發掘牟庭《詩切》的殊見爲職志。因此，本論文即是以牟庭《詩切》詩說作爲研究的主題。不敢自稱能爲牟庭《詩切》內容闡揚盡致得俱細靡遺，僅就其論詩觀點作深入淺出闡述與研究，希能爲來者做一拋磚引玉的工作，以爲牟庭《詩切》澄清其說並還予一明確的學術地位，故還請方家、學者多多指教。

上述論及歷來言詩眾說紛紜，然而最爲聚訟之鵠者，惟《毛詩序》而已。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云：

案《詩序》之說，紛如聚訟。以爲《大序》子夏作，《小序》子夏毛公合作者，鄭玄《詩譜》也。以爲子夏所序詩即今毛公《詩序》者，王肅《家語注》也。以爲衛宏受學謝曼卿作《詩序》者，《後漢書·儒林傳》也。……以《小序》爲國史之舊文，以《大序》爲孔子作者，明道程子也。……以爲《毛傳》初行，尚未有序，其後門人互相傳授，各記其師說者，曹粹中也。以爲村野妄人所作，昌言排斥而不顧者，則倡之者鄭樵、王質、和之者朱熹也。……朱子同時如呂祖謙、陳傅良、葉適，皆以同志之交，各持異議。……自元明至今日，越數百年，儒者尚各分左右袒也。豈非說經之家第一爭訟之端乎？〔註14〕

由此可看出歷來對《詩序》的看法有以下等主張：

（一）尊序者：有鄭玄、王肅、陸德明、程顥、程頤，乃至清儒陳奐等人。主《詩序》是由孔子、或子夏、或毛公、或國史、或詩人所作的，故不可廢除。又有的以爲：「讀詩必讀序，不然成無本之教。」〔註15〕

（二）反序者：此派學者有韓愈、歐陽修、鄭樵、朱熹、乃至清儒崔述、

一冊，頁51，錢玄同予顧頤剛之信：（34）論《詩》說及群經偽書部份亦有此一敘述，台北：藍燈出版社出版，1987年。

〔註14〕見於清永瑤、紀昀等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詩序二卷部份，頁1~321，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出版，1983年。

〔註15〕此乃是清·陳奐《詩毛氏傳疏》，自序所云，頁4，台北：學生書局出版，1986年七版。又見於《皇清經解續編》778卷，頁596，台北：藝文印書館出版，1982年。

方玉潤等人。主《詩序》多附會經義、乃是後人妄作的，非孔子、子夏等所作，故不可信之。

（三）折衷派：此指有的學者主《詩序》有的可信，有的不可信。其態度模稜兩可。如馬端臨主「雅頌序可廢，而十五國風之序不可廢也。」〔註16〕姚際恆主：「凡《詩序》所敘某人之作，在先秦古籍中有載，為可信的序文；其它序則未可信也。」皮錫瑞主「三家今文詩序，見於諸書所引者可信；古老詩不可盡信。」〔註17〕

亦有的主張用“求善”的眼光看《詩序》，認為有價值、有道理者，則該重視，至於“序言”是否合詩人本意者，則不該計較。如呂思勉先生主張：「愚謂說詩謹守三家之成法；不問作者誰，亦不問作詩之意如何？但論我讀此詩有何感慨，引之以證何種義理？則最通。」（見於《古史辨》第五冊，頁365）及戴君仁先生〈毛詩小序的重估價〉：「現在所要注意的是《毛詩序》的作者，為什麼要這樣說詩，它說得好不好？有沒有價值？……不要用求真的眼光看《詩序》，而要用求善的眼光來看它的價值。」〔註18〕誠如其言，以非詩人本身眼光論作詩的本意，豈非如莊子與惠施的魚樂之對辯：「子非魚，焉知魚之樂乎？」「子非我，焉知余不知魚之樂乎？」更何況在三千年後的我們，來探究三千年前詩人的本懷？更是談何容易？此所以詩意難解，而有「詩無達詁」之論。既然向詩求真不可能，又求真非讀詩的目的，宜乎有人轉而以“求善”代替“求真”，是以歷來說詩的取向，莫衷一是，各有新意。然而不論各家說法如何，重要的是“詩大義”若出於說詩者的虛構假託，而我們後來採信其說，不就有種被欺騙、被愚弄的感覺？然而論詩的態度應如何？本人以為趙制陽先生〈毛詩評介〉一文，說得好，其云（頁39）：「我們論詩，先要有一念：求善不失真。雖詩篇的作者、事實、心態無從考證，但如把握歌謠的特性，依原文涵意去探求，自可得到近似“真”與當有的情趣。」而「文學的求真」即是：「要根據史料與詩文本身的各種情況來判斷的；能夠掌握得愈詳切，愈能接近於事實，自然亦愈能令人信服了。」由此可知：雖向詩求真不可能，但吾人論詩若能依原文涵意去探求，並據史料考證詳實，亦會有近似“真”的論斷。

〔註16〕見於趙制陽《詩經名著評介》，頁31，台北：學生書局出版，1983年。

〔註17〕同上，頁32。

〔註18〕此文見於孔孟學報二十二期。

而牟庭的治學精神，據本人點書經驗，發現其實事求是，按文索義，又據多方史料旁徵博引，考證詳實，正如姜亮夫先生所云：「以史實徵驗，實爲牟書至要一點。」〔註 19〕迨其論證確鑿後，始下定論，並於每首之末，覆述詩意，以文學眼光再論詩的主旨。由此可見其治學謹嚴、踏實，且是有憑有據，方下定語。此種論詩的精神不正如趙制陽先生所謂的「文學的求真」？然而其論是否真能切近詩人的本懷，正如趙制陽先生所云：「愈能接近於事實」？此亦是本人所欲探究的一個問題。

此外，在許維遙先生〈棲霞牟默人先生著述考〉文中提及：「其雖與乾嘉今文學，鮮通聲聞，顧治學旨歸，無不暗合。」〔註 20〕他的說法是否真確？如果真確，那牟庭《詩切》是否能讓我們一窺三家詩風貌？又其書內容究竟如何？他又如何宣揚三家詩學？其論詩主除“七害”屏“五迂”，那麼論詩應如何？始無此七害五迂之弊？諸如此類問題，皆是本人急欲想知其所以然的。

魏源《詩古微》：

夫詩有作詩者之心，又有采詩編詩者之心焉。有說詩者之義，而又有賦詩、引詩者之義焉。作詩者自道其情，情達而止，不計聞者之如何也，即事而詠，不求致此者何自也。……至太師采之以貢天子，則以作者之詞而諭乎聞者之志；……國史編之以備矇誦，教國子，則以諷此人之詩，存爲諷人人之詩，又存爲此境而詠己詠人之法，而百世勸懲觀感興焉。……毛以二南皆美文王后妃之化，變雅皆刺幽厲；而魯韓則以〈抑〉及〈賓之初筵〉爲衛武自儆；〈白駒〉爲賢者招隱。是三家詩特主於作詩之意，而《毛序》主於采詩之意。……

作詩者意盡於篇中，序詩者事徵於篇外。〔註 21〕

就魏源《詩古微》所論，可知：說詩的立場各有不同，有的以作詩者立場，有的以採詩者、獻詩者立場，有的以編詩者、教詩者立場論詩。而作詩者旨在「自道其情」、「即事而詠」、「不計聞者如何也」；採詩者、獻詩者旨在「以作者之詞，諭乎聞者之志」；編詩者、教詩者旨在「以諷此人之詩，存爲諷人人之詩」。由此觀《毛詩序》以美刺說詩，即捨作詩者立場，推演詩義，轉爲

〔註 19〕 見於姜亮夫《詩切》序一文，頁 36。

〔註 20〕 見於註 10，頁 411。

〔註 21〕 見於魏源《詩古微》卷一，《皇清經解續編》，頁 3112，台北：藝文印書館出版，1982 年。

採詩、編詩者立場論詩。如此說來，《毛序》論詩旨是否並不客觀？如一首〈子衿〉《毛詩序》解「刺學校廢也，亂世則學校不脩焉。」故「一日不見，如三月兮」解為「禮樂不可一日而廢」，〔註22〕然而這種解釋是否為詩人本意？觀原詩文，《毛詩序》是否忽略了寫詩者“一往情深”之思戀而以詩教曲解？

在此，吾人讀詩是否須以三家詩與《毛詩序》互為比較，對照來看，較為妥當，故三家詩的價值亦應不容忽略的？據阮元《毛詩注疏校勘記·序》云：「考異於毛詩，經有齊魯韓三家之異，齊魯詩久亡，韓詩則宋以前尚存，其異字之見於諸書可考者，大約毛多古字，韓多今字，有時必互相證而後可以得毛義也。」〔註23〕可知研究詩經，有時需要用毛詩、韓詩兩種不同的本子比較互證，“而後可以得毛義”。

倘若真如魏源所論，我們不禁要懷疑：是否求詩人本意，應宗三家詩，而非《毛詩序》？若牟庭《詩切》是較偏向三家詩旨的話，那麼其所論亦應較逼近作詩者的本懷？若真是如此，則此便是一能契合三千年前詩人本懷的「詩秘笈」，而牟默人則是三千年前的那些詩人的知音！那麼，這三千多年來一直圍繞“詩旨”的一團迷霧，在牟庭《詩切》一書中，就可得到撥雲霧見青天的朗朗明澈。如此，探究牟庭是如何論證詳實，切近詩意？如何以優美的文學眼光論詩，將詩之美，表現無遺？便是在《詩經》學術史上，一刻不容緩，要研究出來的大事；如其不然，至少亦可透過研究的過程，對《詩經》學的研究多一層了解，也為《詩經》學的研究，增添一些成果。

雖說這是部有價值的書，然而就表示這部書完美無缺嗎？這點，本人以為凡身為一研究者，都應秉持一客觀、公正的態度視之，才是。是以尚須檢討這部書是否有待商榷的餘地，俾給與較恰當的學術定位，方是後學的我們所應作的事。正如趙制陽先生《詩經名著評介·序》云（頁9）：

詩雖難讀，以讀者之態度觀之，自古至今，可分三類：（一）專取一家之說，重詩承，講家法，從一而終；（二）是各家之說全不信，但憑一己的感觸來說詩；（三）是適度地採取各家的意見，不是全信，不是全不信；深入研究，作理性的探討；折衷眾說，求詩人的本心。

〔註22〕見於《毛詩鄭箋》，《校相臺岳氏本》，頁039，台北：新興書局出版，1981年8月。

〔註23〕見於阮元《十三經注疏校勘記》，《續修四庫全書》，頁483，上海：上海古籍出版，1995年。

如果我們評論這三者的得失，第一類人失之「固」，第二類人失之「妄」。固者必陋，妄者必狂；都將無益於詩學。惟有第三種人才是較好的讀詩態度。

因此，若牟庭是第三種人，那我們後學論此《詩切》時，則亦應作這第三種人，給予客觀的論斷，才是！而非作一「強自解人」！是以其書之優缺點，亦是本人想探究的問題。

總之，上述原因，使本人深自期許，當仁不讓，以研究牟庭《詩切》詩說觀點為己任，希望能將其獨特的見解、用功治學的精神，發揚光大，以使學術界又多一「生力軍」，並為來者有一「他山之石，可以攻錯」的參考。本人不揣淺陋，想作牟氏的解人，但稍不慎則可能反作牟氏的罪人，是以殷切盼望博雅君子、碩學鴻儒，隨時斧正，則後學感激不盡矣。

第二節 文獻檢討

由前述，吾人可知牟庭是位著述甚多，但卻是一位名不見經傳的學者。是以至今有關牟庭暨其《詩切》的資料相當少。目前我們在國內所見牟庭及《詩切》的文獻與研究資料，主要只有以下幾篇：

（一）周駿富先生主編《清代傳記叢刊》，台北：明文書局出版，1985年：

（1）第六冊《清儒學案小傳》卷十二，頁006-553～006-554。

（2）第三十四冊《清代疇人傳》三編卷二，頁034～302。

（3）第一百零四冊《清史列傳九》卷六十九，頁104-536～104-537。

（二）楊向達先生編《清儒學案新編》的〈余姚栖霞學案〉所附錄部分，山東濟南：齊魯書社出版，1991年。

（三）李慈銘先生《桃花聖解齋日記——甲集》，頁117～120，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1973年7月。顧頡剛先生《古史辨》第一冊，頁50～51，台北：藍燈出版社出版，1987年；引李慈銘先生《越縕堂日記》第十五冊《桃花聖解齋日記丁集》頁38～40，提及牟氏著作。

（四）姜亮夫先生〈詩切序〉。

（五）王獻唐先生〈詩切序〉。

（六）許維遙先生〈棲霞牟默人先生著述考〉。

關於（一）《清代傳記叢刊》的《清儒學案小傳》卷十二、《清代疇人傳》